

公开选取需求书

公开选取项目名称：惠州市惠阳区平潭镇张新村地段 78.4815 亩
土地征地清场项目的土地定界图及权籍调查的测量服务

采购单位：惠州市惠阳区征地和土地储备中心

日期：2025 年 7 月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惠州市惠阳区平潭镇张新村地段 78.4815 亩土地征地清场项目的土地定界图及权籍调查的测量服务。

2. 采购单位：惠州市惠阳区征地和土地储备中心。

3. 项目地点：惠州市惠阳区平潭镇张新村地段 78.4815 亩土地。

4. 服务内容：根据我中心提供的土地宗地的相关资料，出具惠州市惠阳区平潭镇张新村地段 78.4815 亩土地征地清场项目的土地定界图及权籍调查的测量报告。

5. 费用计算：参照《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财建[2009]17号）的收费标准。

6. 预算金额：133742 元（以合同及实际结算金额为准。）

6. 项目资金情况：财政资金。

7. 选取形式：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公开选取。

二、项目要求

（一）服务机构要求

本项目服务机构需取得行业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乙级或以上测绘资质，并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二）服务类型：测绘。

（三）工期

中选机构须自中签日之次日起开展工作，服务至出具土地定界图及权籍调查的测量报告，并验收合格之日起止（具体工期以签订合同为准）。

（四）合同要求

自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出具公开选取中选通知书后一个月内签订服务合同。

（五）付款条件

付款方式：项目测绘费按照标准单价与中标下浮率结算项目金额，服务金额以合同签订金额和实际结算为准。

测绘机构应提供土地定界图及权籍调查的测量报告纸质版及电子版，并验收合格后，支付测绘结算价的 80%，剩余 20%作为中介服务考核金额，待考核完成后按我中心考核评分结果计算剩余中介服务费。

三、其他要求

（一）服务人员要求

中选机构须严格按照国家和地方现行法规、规范开展测绘、勘察工作。测绘、勘察业务服务时间、地点由我中心根据业务工作需要而定，我中心对测绘、勘察服务响应时间、工作效率要求高，服务机构须安排常驻技术人员随时响应服务。服务机构未经我中心允许不得随意更改项目负责人员。

（二）中选人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人

本次报名的服务机构，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做好项目计划安排，准备相关材料。中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直接取消中选人的资格，将中选人列入“黑名单”，并按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人：

1. 中选人在接到选取人的通知后，项目组有关成员未于 3 个工作日内到选取人办公地点领取项目的“公开选取服务机构确认书或项目相关资料”。

2. 由于中选人原因导致工期滞后，中选人不能按要求工期完成本项目工作。

（三）测绘成果清单：

（1）测绘土地定界图；

（2）测绘权籍调查的测量报告；

（四）做好资料保密工作，保证所有资料不外泄

（五）对有关项目情况保密，不得与项目有利益关系的人接触。

惠州市惠阳区征地和土地储备中心

2025年 7月 1日

